

XING ZHENG FA ZHI SHI SHOU CE



# 行政法知识手册



劳动人事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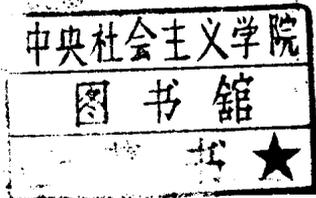
DH14/27

# 行政法知识手册

张焕光 主编



\*200161458\*



劳动人事出版社

## 行政法知识手册

张焕光 主编

责任编辑 曾令萍

封面设计：刘林林

劳动人事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和平里中街12号)

北京隆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850×1168毫米 大32开本 17.875印张 插表1 475千字

1990年5月北京第1版 1990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0100册

ISBN 7-5045-0477-7/D·070 定价：11.00元

## 内 容 简 介

《行政法知识手册》是我国第一本系统而完整地介绍行政法知识的工具书。全书由行政法绪论、行政组织法、人事行政法、行政法上的行为、行政责任与行政监督、行政争讼法六篇近600个条目组成，另外还附有中国行政法学者论文目录选、中外行政法著作目录选，以及中国历届行政法研究生入学试题选。该手册在体系上符合一般教材的逻辑，在词条选择上考虑了面的平衡，在撰写中注意了理论性、实践性和通俗性的结合，是广大公民，特别是国家工作人员、行政法研究人员和教学人员工作、学习的重要参考资料。

# 行政法知识手册

主 编 张焕光  
副主编 胡建森 周卫平  
撰稿人 (以篇章为序)  
胡建森 沈开举  
叶必丰 张焕光  
刘曙光 周卫平

## 前 言

自从地球上出现了人，便有了社会，因为社会无非“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sup>①</sup>。有了社会，也便有了社会管理，因为社会自身需要管理。在没有国家的社会里，社会管理的任务由社会组织和成员承担；国家这个“怪物”出现后，国家便成了社会管理的当然主宰。在“朕即国家”的专制时代，国家对社会的管理是任意的、专断的；进入民主时代后，国家的管理活动不再是一匹不受法律缰绳约束的“野马”了。这种用以调整国家与社会的、规范国家的行政管理活动的法便是行政法。

有人说，在当今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的时代，先进的科学技术和先进的管理已经成为带动一个国家前进的两个车轮。此言极是。然而，现代的国家行政管理从根本上说，是法律的管理。我们只有把行政管理纳入法制化轨道，才能够做到依法行政，逐步进入社会主义法治国的美好境界。因此，党的十三大提出的“要使行政管理走上法制化道路”的深刻思想及其重大意义是不难理解的。

众所周知，人们的各种活动受到各种法律的规范和调整，而同人们行为关系最密切、联系最广泛的莫过于行政法了。“三明治面包中的一块小小的牛肉涉及到几百个行政法规”，西方学者以此表明行政法同人们活动的普遍联系，我们认为并不过分。不是吗？政府组织的设置受行政组织法的调整，公务员的任免奖惩受国家公务员法的调整，政府和公务员的行政行为受行政程序

---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20页。

## 2 行政法知识手册

法的调整，行政法官的审判活动又受行政诉讼法的调整，等等，等等。而且，由于行政法内容本身的广泛性，公民也不再认为行政法仅仅同干部相关了。任何一个公民的衣食住行、生老病死，也就是说，“从摇篮到坟墓”，“从厨房到广场”，无不受到各种行政法律规范调整。

在我国，行政立法步伐的加快，行政执法制度的完善，行政诉讼机制的建立，促使了学习行政法热潮的兴起，被人遗忘了的行政法学又有了生机。为配合学习行政法的热潮，教授和专家们已编著了不少教材和专著，但在人们的书架上至今还见不到一本系统而完整的行政法工具书。本书正为弥补这一不足而作。

本书由六篇近600个条目组成，另加附录。在体系上符合一般教材的逻辑，在词条选择上考虑了面的平衡，在撰写中注意了理论性、实践性和通俗性的结合。

撰稿分工如下：

- 第一篇 行政法绪论——胡建淼；
  - 第二篇 行政组织法——沈开举；
  - 第三篇 人事行政法——叶必丰；
  - 第四篇 行政法上的行为——张焕光、刘曙光；
  - 第五篇 行政责任与行政监督——张焕光、胡建淼；
  - 第六篇 行政争讼法——周卫平；
- 附录由陈亚平、段逸超、毛保平整理。
- 全书由张焕光统稿。

编 者

1989年4月于北京

## 目 录

## 第一篇 行政法绪论

行 政	1	行政法典	32
行政权	5	行政法渊源	33
行政功能	8	宪 法	34
内部行政	10	法 律	35
外部行政	11	地方性法规	36
公共行政	11	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37
私人行政	12	条 约	37
专业行政	12	行政协定	38
中央行政	13	协定书	38
地方行政	13	判 例	38
城市行政	13	判例法	38
农村行政	14	法律解释	39
警察行政	14	正式解释	39
行政国家	15	有权解释	39
行政法定义	17	非正式解释	39
行政法调整对象	25	无权解释	40
行政法律规范	27	立法解释	40
权利性规范	28	司法解释	40
义务性规范	28	行政解释	41
任意性规范	29	地方解释	41
强制性规范	29	行政法分类	42
确定性规范	29	行政法的本质	43
准用性规范	30	行政法的特点	45
行政法内容	30	行政法的作用	46
行政法形式	32	行政法在法律体系中的地	

## 2 行政法知识手册

位	49	行政法学的研究方法	83
行政法律关系的涵义	50	行政法学与行政法	85
行政法律关系的种类	51	行政法学与行政学	85
行政法律关系的特点	52	行政实体法	86
行政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	57	行政程序法	86
行政法律关系的主体	57	行政法总论	87
行政主体	58	行政法分论	87
行政相对人	60	关于古代是否有行政法的 争论	87
行政法律关系的客体	62	古代行政法	88
行政法律关系的内容	63	近代行政法	89
行政法律关系的产生	64	资本主义国家行政法	89
行政法律关系的变更	65	大陆法系行政法	91
行政法律关系的消灭	65	英美法系行政法	91
行政法基本原则的涵义	66	社会主义国家行政法	92
行政法基本原则的作用	67	英国行政法	93
确认行政法基本原则的标 准	68	英国行政法学	94
行政法基本原则的内容	69	美国行政法	95
行政民主原则	71	美国行政法学	97
行政法制原则	72	法国行政法	97
行政适当原则	72	法国行政法学	98
行政平等原则	73	日本行政法	99
行政统一原则	74	日本行政法学	99
行政公开原则	74	苏联行政法	100
行政责任制原则	75	苏联行政法学	101
行政时效原则	76	中国古代行政法	102
依法行政	76	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时期 行政法	103
行政学	78	中国新民主主义时期行政 法	104
行政法学的概念	78	中国社会主义时期行政法	
行政法学的体系	79		
行政法学的基本观念	80		

..... 106	明会典..... 111
中国社会主义行政法学..... 109	清会典..... 112
周 官..... 111	战时行政法..... 112
唐六典..... 111	平时行政法..... 113
永徽律..... 111	

## 第二篇 行政组织法

组 织..... 115	总统制..... 140
行政组织..... 116	政府总理..... 140
行政组织法..... 117	内阁制..... 140
行政机关的含义..... 119	首 相..... 140
行政机关的特征..... 119	宰 相..... 141
行政机关的结构..... 120	美国国务院..... 141
行政机关的种类..... 122	内阁大臣..... 141
行政机关的设置原则..... 124	内阁部长..... 141
行政机关的体制..... 125	流亡政府..... 141
中央国家行政机关的体 制..... 126	看守政府..... 141
地方国家行政机关的体 制..... 130	战时政府..... 141
行政区划..... 137	临时政府..... 143
中央集权..... 138	联合政府..... 143
地方分权..... 138	三权分立..... 143
地方自治..... 139	议行合一..... 145
党政分开..... 139	独任制..... 145
政 府..... 139	委员会制..... 145
中央政府..... 140	行政首长负责制..... 145
地方政府..... 140	决策机构..... 145
政府首脑..... 140	执行机构..... 146
总 统..... 140	咨询机构..... 146
	思想库..... 147
	智囊团..... 147

信息机构	147	自带编制	155
监察机构	147	编制挤占	155
职能机构	148	行政职位系列	156
国务院直属机构	148	定编定员	156
办公机构	148	定编不定员	156
办事机构	14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 政府组织法	156
事业单位	149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苏 维埃组织法	157
人事管理机构	15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 织法	157
派出机构	15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 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 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158
行政公署	152		
区公所	153		
街道办事处	153		
特别行政区	153		
编制	154		

### 第三篇 人事行政法

人事管理	161	公务员政治上的权利	176
人事行政	162	公务员的休假权	178
公务员法	163	公务员身份上的权利	182
公务员管理机构	164	公务员的工资	183
人事官	166	公务员的福利	185
国家工作人员	168	公务员的义务	186
公务员	169	文官政治中立原则	189
文官	169	公务员的培养	191
文官制度	171	公务员的选拔	193
科举制	172	任用资格	195
世袭制	174	公务员的任用	201
恩赐制	174	交代	203
分赃制	175	宣誓	203
公务员的职权	175	任职回避	204

职务关系·····	206	公务员的退休·····	218
公务员的任期·····	207	职位分类·····	220
公务员的交流·····	208	品位分类·····	222
公务员的培训·····	208	国家行政职务·····	223
公务员的考核·····	210	职 称·····	224
公务员的晋升·····	213	附 图·····	226
公务员的奖励·····	214	附 表·····	229
公务员的惩戒·····	215		

#### 第四篇 行政法上的行为

行政法行为·····	233	政行为·····	243
行政主体行为·····	233	独立行政行为和补充行政 行为·····	243
行政行为·····	233	实体行政行为和程序行政 行为·····	244
行政行为的特征·····	234	我国行政行为的政治准则 ·····	244
行政行为的功能·····	234	行政行为的效力·····	245
行政行为的要素·····	236	无效行政行为·····	247
行政行为的分类·····	237	对无效行政行为的处理·····	248
内部行政行为和外部行政 行为·····	237	行政隶属·····	250
抽象行政行为和具体 行政行为·····	238	行政管辖·····	250
羁束行政行为和自由裁量 行政行为·····	240	行政立法·····	251
依职权行政行为和依申请 行政行为·····	241	行政法规·····	252
单方行政行为和双方行政 行为·····	241	行政法规的制定程序·····	254
要式行政行为和不要式行 政行为·····	242	行政法规的种类·····	255
作为行政行为和不作为行 政措施·····	242	行政规章·····	257
		行政规章的基本特征·····	258
		行政规章的种类·····	259
		行政措施·····	261

行政命令·····	262	行政调解·····	280
行政指令·····	263	行政合同·····	282
行政指导·····	265	行政处罚·····	284
行政指导的种类·····	267	行政处罚的种类·····	285
行政强制·····	268	治安管理处罚·····	287
行政强制的种类·····	269	行政授权·····	289
间接强制与直接强制·····	270	行政决定·····	291
行政强制执行·····	271	行政许可·····	293
行政强制执行的条件·····	274	行政服务·····	294
行政机关的强制执行·····	275	相对人行为·····	296
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276	相对人行为的内容·····	297
行政强制执行的程序·····	277	相对人行为的形式·····	297
行政协商·····	279	相对人行为的种类·····	297
行政裁定·····	279		

## 第五篇 行政责任与行政监督

行政违法·····	299	行政不当·····	308
行政违法的特征·····	300	行政不当的特征·····	309
行政违法的构成要件·····	301	行政不当的种类·····	309
行政主体违法和相对人违法·····	302	行政不当的法律效果·····	311
作为违法和不作为违法·····	302	行政责任·····	312
实质违法和形式违法·····	303	行政责任的特性·····	314
内部违法和外部违法·····	303	行政责任的构成·····	315
行政违法的法律效果·····	304	行政责任的种类·····	316
行政失职·····	305	行政责任的内容·····	317
行政越职·····	306	行政责任的形式·····	317
行政滥职·····	306	行政连带责任·····	319
手续瑕疵·····	307	行政求偿·····	322
形式瑕疵·····	308	行政责任的追究·····	323
		行政责任的免除·····	324

行政责任的豁免·····	324	审计监督·····	334
行政责任的转继·····	326	人事监督·····	335
行政责任的消灭·····	327	专业监督·····	335
行政监督·····	328	司法监督·····	335
监督权·····	328	检察机关的监督·····	335
行政监督法·····	328	法纪检察·····	336
行政监督的体系·····	328	侦查监督·····	336
行政监督的种类·····	328	监所、劳改监督·····	336
党的监督·····	329	普通法院的司法审查·····	336
群众监督·····	329	审判机关的监督·····	337
社会监督·····	330	有组织的监督·····	337
人民政协的监督·····	330	无组织的监督·····	337
舆论监督·····	331	事先监督·····	338
权力机关的监督·····	331	事中监督·····	338
权力机关监督的方式·····	331	事后监督·····	338
立法监督·····	331	党政合一的监督机关·····	338
国家监察·····	332	政社合一的监督机关·····	339
自上而下的监督·····	332	议会司法督察专员的监督	
自下而上的监督·····	332	·····	340
质 询·····	333	议会行政专员·····	340
询 问·····	334	不信任投票·····	341
一般监督·····	334	弹 劾·····	341
特种监督·····	334		

## 第六篇 行政争讼法

行政程序法·····	343	自然公正原则·····	346
听证制度·····	344	行政仲裁·····	347
行政案件·····	345	行政仲裁程序与其他行政	
行政司法·····	345	程序的共同点·····	348
行政司法审查权·····	346	行政仲裁程序与其他行政	

程序的区别·····	348	现代行政争讼制度产生的	
经济行政仲裁机关·····	349	条件·····	375
行政刑法·····	352	行政争讼制度的本质·····	376
行政救济·····	352	行政争讼制度的特征·····	377
行政争议·····	352	行政争讼与行政程序的区	
行政争议的种类·····	353	别·····	379
行政机关与相对人之间的		行政争讼规范·····	379
行政争议·····	354	行政争讼规范的渊源·····	380
经济行政争议·····	355	我国行政争讼的法律规定	
治安管理行政争议·····	356	·····	382
人事行政争议·····	356	我国有关行政争讼的法规	
行政权限争议·····	357	·····	383
行政区划争议·····	357	我国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	
行政争议产生的根源·····	358	程序的衔接形式·····	384
行政争议解决的途径·····	362	行政争讼的起诉人·····	387
行政机关解决行政争议的		行政争讼的被上诉人·····	387
途径·····	363	行政争讼的裁判者·····	387
解决行政争议两种基本途		行政争讼机构的类型及趋	
径的比较·····	365	势·····	388
请    愿·····	366	我国行政争讼的基本原则	
信    访·····	367	·····	389
信访机构·····	367	宪法中有关行政争讼的原	
信访工作的方式及原则·····	367	则·····	389
信访工作解决行政争议的		不停止执行原则·····	390
方法及其作用·····	368	行政复议先行和行政诉讼	
违宪审查·····	369	终审原则·····	390
马布利诉麦德逊案·····	371	行政争讼中的效率原则·····	391
行政争讼·····	371	行政机关负主要举证责任	
行政争讼制度的概念·····	373	的原则·····	392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比		国家权力机关监督的原则	
较·····	373	·····	392



起诉状·····	434	·····	446
答辩状·····	434	撤销具体行政行为的判决	·····
行政诉讼中的应诉代理人	·····	·····	446
·····	435	变更具体行政行为的判决	·····
审判组织·····	435	·····	446
行政诉讼的起诉和受理条	·····	胜 诉·····	446
件·····	436	败 诉·····	447
行政案件的审理程序·····	436	撤 诉·····	447
书面审与言词审·····	437	行政诉讼附带民事诉讼·····	448
行政诉讼中的回避制度·····	437	国家赔偿制度·····	448
诉讼中的证人·····	438	国家赔偿法·····	449
行政诉讼的举证责任·····	439	行政损害赔偿·····	449
行政诉讼中的鉴定·····	440	行政损害赔偿责任·····	449
行政诉讼中的证据·····	440	行政损害赔偿的主体·····	450
行政诉讼中的强制措施·····	441	追偿权·····	450
延期审理·····	441	行政损失补偿·····	450
诉讼终结·····	442	行政诉讼裁判的效力·····	451
一审终审制·····	442	行政诉讼裁判的执行·····	451
治安行政案件的复核程序	·····	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452
·····	442	申请执行书·····	452
上 诉·····	442	执行通知书·····	452
第二审程序·····	443	法国的行政法院和行政诉	·····
终 审·····	443	讼制度·····	452
行政案件的终审机关·····	443	完全管辖权之诉·····	454
审判监督程序·····	443	越权之诉·····	455
判 决·····	444	联邦德国的行政诉讼制度	·····
判决书·····	444	·····	455
裁 定·····	444	大陆法系国家行政诉讼的	·····
裁定书·····	445	特点·····	456
我国行政诉讼的判决·····	445	英国的行政诉讼制度·····	456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判决	·····	判 例·····	458